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荃灣路改善工程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荃灣路改善工程徵詢議員的意見。

背景

2. 現時的荃灣路是一條三線雙程分隔車道，亦是一條連接葵涌路和屯門公路的重要主幹道。荃灣路經大涌路交匯處連接荃灣區內道路網，並經荃青交匯處及葵青交匯處連接青衣。

3. 我們建議改善荃灣路，以加大容車量應付增長中的交通需求（交通需求來自新界西北的發展、西鐵的啓用、西鐵在荃灣的相關物業發展，以及荃灣已計劃的其他發展），包括途經荃灣的交通以及前往荃灣和青衣的交通。建議中的改善工程包括沿現有荃灣路高架道的兩個方向，分別增加一條或兩條行車線¹。

4. 荃灣路改善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於 1998 年 8 月完成。報告指出現時荃灣路的多個路段（包括荃灣路主幹道、在大涌路交匯處的南行入口斜路及北行出口斜路、在大涌路交匯處及荃青交匯處之間兩個行車方向的一段交織路段以及相關的地面上交匯處）將會在 2011 年及 2016 年不敷應用。策略性道路工程檢討的初步結果亦指出，如果荃灣路不進行改善工程，在 2011 年繁忙時間的交通量／容車量比率²將超過 1.0。在 2011 年和 2016 年，荃灣路在已進

¹ 拓展署在 1998 年完成的荃灣路改善工程可行性研究認為，荃灣路應沿現有高架道擴闊：介乎荃青交匯處及葵青交匯處的一段以及介乎大涌路交匯處及屯門路的一段應該在每個方向增加一條行車線；介乎荃青交匯處及大涌路交匯處的一段則增加兩條行車線。我們會在初步設計中再研究擴闊的規模及的地點。

² 行車量／容車量比率相等於或低於 1.0，表示道路的容車量足以應付預期的行車量，行車暢順。行車量／容車量比率高於 1.0，表示交通開始輕微擠塞；高於 1.2 則表示擠塞情況愈趨嚴重，當車輛數目進一步增加，車速會逐漸減慢。

行和沒有進行改善工程的情況下，在繁忙時間的行車量／容車量比率如下—

荃灣路	年份		
	2001	2011	2016 ³
沒有進行建議道路改善工程	1.0	1.2	1.2
已進行建議道路改善工程	—	1.0	1.0

建議

5. 我們建議進行荃灣路改善工程，範圍包括—
 - (a) 改善和擴闊一段長約 2 800 米的荃灣路，介乎荃灣路／屯門公路交界處和葵青交匯處；
 - (b) 進行相關的土木工程、結構工程、渠務工程、土力工程及環境美化工程；裝置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進行交通輔助設施及街道照明工程；以及
 - (c) 環境影響緩解措施。
6. 我們現建議提升為甲級工程計劃的部分為一
 - (a) 工地勘測工作；
 - (b) 環境影響評估研究；以及
 - (c) 就上文第 5 段所述的工程進行初步設計。

有關的工地平面圖載於附件 1。

³ 2011 年及 2016 年的行車量／容車量看似一樣是小數點的緣故。不過，荃灣路在 2011 年及 2016 年之間的交通量的確不會大增，因為荃灣人口在該段時間只會增加 5%，而一號至九號貨櫃碼頭的能力量只會增加 2%。

對財政的影響

7.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建議提升為甲級工程計劃的該部分費用為 4 330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工地勘測	25.0
(b)	顧問費	14.2
	(i) 初步設計	10.0
	(ii) 環境影響評估	3.0
	(iii) 監督工地勘測	1.2
(c)	應急費用	3.9
	小計	43.1
		(按 2001 年 9 月價格計算)
(d)	價格調整準備金	0.2
	總計	43.3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公眾諮詢

8. 我們在 2001 年 6 月 22 日諮詢葵青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委員會原則上支持這項工程。我們亦在 2001 年 6 月向荃灣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委員傳閱一份有關這項工程的文件，委員並沒有反對工程計劃。在完成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和完成道路計劃的初步設計後，我們會再諮詢兩個區議會和環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

對環境的影響

9. 我們在 1999 年 4 月完成工程計劃的初步環境評審。建議的工地勘測和工程設計顧問工作不會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

10. 這項工程計劃屬《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附表 2 的指定工程項目，當局須就工程申領環境許可證。我們在 1999 年 8 月 5 日向環境保護署署長提交工程計

劃的工程項目簡介，並在 1999 年 9 月 14 日獲發環境影響評估研究概要。我們會按上述條例的規定進行環境影響評估研究。我們會把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報告建議的所有措施納入詳細設計和工程合約，並在工程計劃施工前申領環境許可證。

11. 工地勘測和工程設計只會產生非常少量的建築和拆卸物料。我們會要求顧問在計劃和設計工程時，務求在施工階段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和拆卸物料，以及盡可能再用／循環再造該等物料。

土地徵用

12. 建議的工地勘測和顧問工作均無須徵用土地。

未來路向

13. 我們計劃在 2002 年年初向財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申請將工地勘測、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和初步設計工作提升為甲級。我們計劃於 2002 年 5 月展開該等工作，以期於 2003 年 11 月完成。我們會於 2003 年 12 月就工程進行詳細設計，於 2005 年 8 月完成。我們預算於 2005 年年底展開建造工程，於 2009 年年底完成工程。

意見徵詢

14. 在我們向工務小組委員會申請批准前，請委員就這項工程計劃提出意見。

運輸局

2001 年 12 月

附件一 Enclosure

